

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6 年度部门预算信息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五、其他情况说明
- 六、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 十一、财政拨款政府购买服务明细表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情况说明

（一）本部门职责情况

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是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350 号）要求，经北京市人民政府决定，于 2002 年 10 月在北京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的基础上组建成立的，同时保留北京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牌子。

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主要职责是：1. 编制、执行住房公积金的归集、使用计划；2. 负责记载职工住房公积金的缴存、提取、使用等情况；3. 负责住房公积金的核算；4. 审批住房公积金的提取、使用；5. 负责住房公积金的保值和归还；6. 编制住房公积金归集、使用计划执行情况报告；7. 承办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决定的其他事项；8. 受市政府委托，负责其他住房资金的管理。

（二）机构设置情况

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设置内设处室、分支机构及分中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收入预算 106942.52 万元，比 2025 年年初预算数 44188.15 万元增加 62754.37 万元，增长 142.02%。主要原因是按照全口径预算管理要求，住宅老旧电梯更新改造项目较上年度增加。

(一) 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38330.72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330.72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二) 本年其他资金收入 0.96 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6.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
9. 其他收入 0.96 万元。

(三) 上年结转结余 68610.84 万元

10. 上年结转结余 68610.84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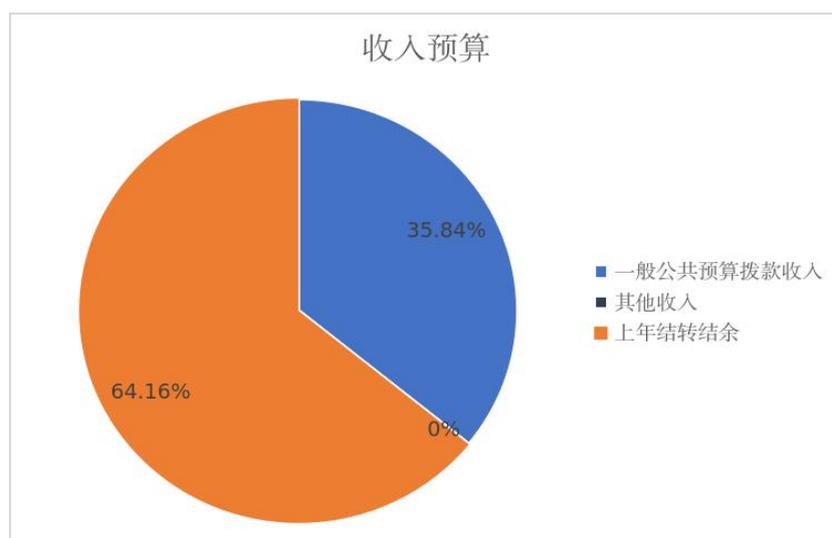


图 1: 收入预算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支出预算106942.52万元，比2025年年初预算数44188.15万元增加62754.37万元，增长142.02%。主要原因是按照全口径预算管理要求，住宅老旧电梯更新改造项目较上年度增加。

（一）基本支出。基本支出预算23797.99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22.25%。

（二）项目支出。项目支出预算83144.52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77.75%。其中：

1.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
2.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
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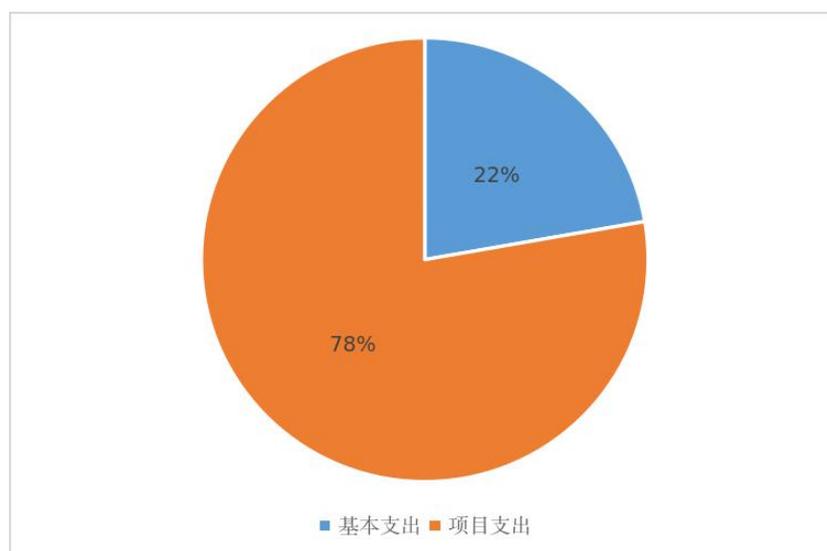


图 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三) 年终结转结余资金 0 万元。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62.50 万元，比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减少 11.57 万元，下降 15.62%，主要原因是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和落实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要求。其中：

(一)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6 年预算数 10.94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住房保障体系及住房资金管理相关调研、学习与交流。

(二) 公务接待费。2026 年预算数 0.9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其他省市中心学习交流等方面。

(三)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6 年预算数 50.66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 18.6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31.97 万元。主要用于更新购置一辆公务用车及车辆的燃油、充电、保险、维修等费用。

五、其他情况说明

(一) 政府采购预算说明

2026 年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7465.4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75.4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7090.04 万元。

(二) 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本部门 2026 年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底，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共有车辆 47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1 台（套）。2026 年预算安排中，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六、名词解释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指本部门当年部门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预算数。

政府采购：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住房公积金：是指国家机关、国有企业、城镇集体企业、外商投资企业、城镇私营企业及其他城镇企业、事业单位、民办非企业单位、社会团体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附件：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